

证券代码：002480

证券简称：新筑股份

公告编号：2019-028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漏重大遗。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4月24日在公司办公楼324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本次会议已于2019年4月12日以电话和邮件形式发出通知。本次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张宏鹰先生召集和主持，应到监事5名，实到监事3名，监事栗立先生、杨丽女士因出差无法参加本次会议。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8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2018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本报告具体内容详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

本报告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2018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8 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年报全文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年报摘要（公告编号：2019-029）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经认真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 2019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季报全文见 2019 年 4 月 26 日巨潮资讯网，一季报正文（公告编号：2019-030）刊登在 2019 年 4 月 26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和《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

5、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 2018 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关于募集资金2018年度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8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6、审议通过《关于 2018 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关于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能够充分反映公司2018年度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7、审议通过《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监事会认为：《2018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面、客观、真实的反映了公司目前内部控制制度建立、健全以及执行监督的实际情况，对公司内部控制的评价是客观、准确的。

本报告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巨潮资讯网。

8、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会计准则等具体准则进行合理的变更，能够更加客观公正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为投资者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本议案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1）

9、审议通过《关于2019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关于2019年预计关联交易内容详见2019年4月26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2019年预计发生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19-032）。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3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监事会认为：公司2018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正常经营，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市新筑路桥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9年4月25日